

证券代码：300031

证券简称：宝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0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现将相关调整内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6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亦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2026年3月21日至2026年3月30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予以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记录。2026年3月3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2026年4月8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6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调整事项说明

（一）调整事由

根据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之前，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权益数量将根据本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予以相应的调整。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6年5月25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股份总数418,746,69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1元现金（含税）。上述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7月3日实施完毕。

（二）调整方法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派息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方式如下：

$$P=P_0-V=10.91-0.1=10.81\text{元/股}$$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综上，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10.91元/股调整为10.81元/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是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所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授予价格为10.81元/股。本次调整在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一）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及预留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19 日